

## 付款申请

致：洛阳浩德浩康置业有限公司：

合同名称：洛宁山水文苑项目景观设计合同

我司按照实际已完成的景观设计范围及阶段申请本次费用，现报上《付款申请表》，请予以审查及付款。项目合同金额为：815199.56元（捌拾壹万伍仟壹佰玖拾玖元伍角陆分），按合同条约本次申请景观扩初设计款项共计为：（出图面积\*单价\*扩初合同比例） $15766.3*28*15\%=66218.46$ 元（陆万陆仟贰佰壹拾捌元肆角陆分）。

下附申请款项详目：

序号	付款阶段	占总设计费用比例	支付金额（元）	支付时间
1	扩初阶段	15%	66218.46	扩初经甲方确认后7个日历日内，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65%款项
		合计：	66218.46	

上海魏玛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2024.2.28

我公司收款银行资料如下：

收款单位名称：上海魏玛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收款单位帐号：1001218409300072656

收款单位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小东门支行